湖北科技学院关于高等学历继续教育 2026 年春季毕业办证通知

各教学点:

为确保我校高等学历继续教育 2026 年春季毕业办证工作顺利开展, 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:

一、整理毕业生数据

各教学点根据我校下发的 2026 年春季拟毕业生名单(**见附件 1**),清理学生成绩和费用,规范整理毕业生数据,毕业生数据电子表格(xls)要与纸质盖章版内容一致(电子表格数据可按继教学院提供的参考数据完成)**见附件 2**)。

二、清理毕业生成绩及毕业档案

- 1. 申请毕业学员须完成教学计划中所有课程学习考试,成绩合格者方能办理毕业证。成绩不及格学员须参加毕业补考,补考时间为:2025年10月15日上午9点—2025年11月15日晚上11:55。
- 2. 毕业生档案:录取通知书、新生入学登记表、湖北科技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生登记表(填写完整、粘贴学员相片、一式二份)、成人高等教育学生成绩单(一式二份)(成绩单从我校上传到群共享中的文件中下载)、实习鉴定表(医学类专业)。**毕业生登记表及学生成绩单须上交一份学校存档!**
- 三、缴清学费。按照合作办学协议,交清所有办证学员费用。**学费** 不交清不能办理毕业手续!

四、收集整理毕业办证相片

毕业生办证照片(电子相片)必须由武汉英玛吉数码技术有限公司统一采集。操作流程见《青聪云小程序图像采集操作流程_学历图像采集》。 (附件3)

五、申请学位要求

达到我校学位授予条件的学员方可申请学位。

- 1. 申请学位的学员必须填写《湖北科技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申请学士学位信息表》(**附件 4**),并交 2 张蓝底 2 寸相片。各教学点须提交《湖北科技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申请学位信息汇总表(**教学点)》(**见附件 5**)。
 - 2. 申请学位学员必须撰写学位论文(具体要求见附件6:



附6: 学位论文封面及要求.zip)。学位论文字数不少于8000字,必须与毕业专业相关,且重复率在20%以下。

六、时间安排及要求

- 1. 各教学点在 10 月 30 日前规范整理好毕业生数据及档案等材料。 毕业生数据有与注册数据不相符者,由教学单位出具报告及变更证明等 相关材料。
- 2.11月20日前,各教学点向继续教育学院报送毕业生数据电子版,毕业数据文件名:**教学点 2026年春季办证数据。电子邮箱:47265972@qq.com
- 3.11月28-29日,各教学点将与电子版一致的纸质毕业数据两份(盖章版)、纸质照片报送到继教院成教办,填写《湖北科技学院高等学历继

续教育校外教学点 2026 届春季毕业证办理申请表》(**附件 7**),一并上交毕业生档案、毕业生相片(请按拼音顺序粘贴毕业生相片)等。

- 4. 2025年12月20日, 汇总数据, 报省教育厅审核。
- 5. 不属于本次正常毕业的需填写《湖北科技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延期毕业学员申请表》(**附件8**) 经审核同意后方可办理。
- 6. 学位材料上交时间: 电子数据文件用压缩文件,文件名: **教学点 2026 年春季学位数据,数据包含《湖北科技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申请学士学位信息表》、《湖北科技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申请学位信息汇总表(**教学点)》和电子相片(与纸质同底),请于12月1日之前发送到电子邮箱: 450253238@qq.com,纸质材料上交时间与毕业办证材料时间一致(11月28—29日)。
 - 7. 发证时间: 2026年1月8日。

请各教学点抓紧时间,尽快规范完成相关工作,逾期我院将不再接 受办证数据。

湖北科技学院继续教育学院 2025 年 10 月 9 日